

教會的音樂

有一天，摩西同約書亞，行路漸近一所教堂。聽到異常喧鬧的聲音。約書亞說：“又打仗了！我沒穿戴戰衣！”最早的音樂家摩西說：“不對！不是打勝仗的聲音，也不是打敗仗的聲音；是群眾在混亂喧嚷。”

悲哀的發現，會眾又放縱拜起金牛犢來！

當然，這只是設想。不論人有心或無意，走進今天的某些教堂，會有此感受——聖樂變成了邪音！

教會音樂，本來有兩個目的——稱頌讚美，教育培化。摩西在事奉的開始，領以色列人出埃及，過紅海；和事奉臨近結束，在約但河邊，各有一首歌，可為代表作。

稱頌讚美

飲水思源，每逢有喜有慶，基督徒自然就想，是來自神的恩典——不是出於規定或要求，是從內心湧起。一般會脫口說出：“感謝讚美主！”或不免有些是習慣。

“感謝”，是平常語詞；“讚美”，平常少如此說。

感謝，是對於所受恩惠；讚美，只能對於施予者。

最早如此說的人，來源頗不平常——一經查原是姊妹生孩子比賽，他們是雅各的雙妻。利亞又懷孕生子，因此，就說：“這回我要讚美耶和華。”因此給孩子他起名叫“猶大”——意為“讚美”。（創二九：35）頗有宣告勝利意味。

後來，歲月增加，孩子們長大了，他們的父親老了，在將離世的時候，雅各給猶大的祝福：“你弟兄們必讚美你。”（創四九：8）“讚美”不僅對神，也及於人；特別是在詩篇和雅歌中，多使用象徵語詞，不少此例。

神藉羔羊血的救贖，領祂的子民出了埃及；從此，地球表面上有了“以色列”這民族。

過紅海，得自由以後，在神全家盡忠的領袖摩西，作歌說：“這是我的神，我要讚美祂。”（出一五：2）

詩篇又說：“但你是聖潔的，是用以色列的讚美為寶座的。”（詩二二：3）

在人類歷史將到最後篇章的時候，“有聲音從寶座出來說：‘神的眾僕人哪！凡敬畏祂的，無論大小，都要讚美我們的神’。”（啓一九：5）

與“讚美”類似的語詞，是“稱頌”和“頌揚”，可以表達同樣的意義，和宗教情感。但還是不如“讚美”來得普遍。考查其原因，那不是我們日常談話中的說法。無論如何，那比較更像是正式的宗教語詞；但正因其如此，

聽來會感覺官場化，使人想起不自然的歌功頌德，並非出自心裏想說的真話，只是迫於形勢使然。

不過，聖經中從早就有這樣的說法。

洪水過後，在新的大地上，挪亞為兒子祝福：“耶和華閃的神，是應當稱頌的。”（創九：26）

詩人大衛的金詩，對神的稱頌：“我必稱頌那指教我的耶和華。”（詩一六：7）

照神的定旨先見，大衛王因作戰多年，雖著有戰績，惟因流多人的血，未能及身為神建造聖殿，但蒙神指示他聖殿制則，預備了材料，規畫設定事奉規範——“大衛派利未人在耶和華的約櫃前事奉，頌揚，稱謝，讚美耶和華以色列的神。”（代上一六：4）

聖經在舊約，論到基督偉大的救贖中心信息，有這樣重要的預言說：“我要將你的名，傳與我的弟兄，在會中我要頌揚你。”（來二：12 引自詩二二：22 八：18）

明顯的，讚美和稱頌必須有對象，就是慈愛，聖潔，公義，信實永活的真神。

基督徒一般的虧欠，在於常缺乏“敬拜”，就沒有多想到神：有位格的神，是受讚美，稱頌的對象。特別是中國的信徒，很多不明白“讚美”——我們謹守約制對人的讚美，甚或以“歌功頌德”為有失品格，因為常影響到誇張或言不由心，是很可惜的事。這不應該及於神。

時下的教會，有提倡所謂“讚美”的，是歌唱。他們如此作的設想，有的是為了吸引人，或使氣氛活潑，避免枯燥，沉悶；也有坦白承認是取樂。但那並不是敬拜，有的跟敬拜全然扯不上關係。

人崇拜偶像的活動，常有歌唱，讚美，跳舞等肉體活動，正是前面所說的那些原因。舉例來說，但以理書記載伯沙撒王的“最後晚餐”，“他們飲酒，讚美金銀銅鐵木石所造的神。”（但五：4）如此讚美對象錯誤的例有很多。

不過，偶像不是真神，其意義與“虛無”相同。因此沒有甚麼可敬拜的，不適合作為敬拜的對象。

就說奧林匹克的宙斯家族吧，篡奪，殘殺，賄賂，邪淫... 反映人間情況，如加思想，真沒啥可敬慕的。

中國的偶像群，比較注意人倫行為規範，品德功業，但常隨演義傳奇，並不是正史。例如：稱為“武聖”的關雲長，或從諡號稱關壯繆一案：武人諡號的最高級別，是“武”，壯，已經是夠不上武字輩；繆，其意為“名實不符”，“繆種流傳”，更同“謬種流傳”，可知是評價不高，甚至算是惡諡號。或許蜀人因他違背孔明的國策，導致亡國大業。倒是由於他是山西人，晉商同鄉標榜提挈，

捧為“財神”，才流行起來。關雲長的公道評價，不如岳飛，岳武穆得諡“武”字輩，該更受尊崇。

更可笑的，有許多偶像假神，出於虛幻小說，源本只為消閑解悶；如：中國“進化論”的“齊天大聖”孫悟空師父等，後來竟然被當作真實存在，迷信至於甚麼都信，比拜山川樹石，以至動物更可笑，不足置評。惟有求主憐憫，啓迪人的心靈，悔改歸正。

主耶穌基督說：“神是靈，所以拜祂的，必須用心靈誠實拜祂。”（約四：24）聖徒須遵守這原則，心靈多思慕神，才可讚美歌頌，真實敬拜真實的永生神。

教會音樂的教育功能

基督教，簡單來說，是基督的教導。復活的主，給門徒的使命：

“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，都賜給我了。所以你們要去，使萬民作我的門徒。奉父子聖靈的名，給他們施洗。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。”（太二八：18-20）

於此，我們看見主的大使命，傳福音包括教導。在舊約教會，聖靈感動人製作了詩篇歌唱，也使用樂器，為教導之用。主耶穌自己，設立了聖餐，然後同門徒“唱了詩，就出來往橄欖山去。”（太二六：30）一般認為所唱的，是詩篇第一百十三，或第一百十八篇。

使徒教導教會“當用詩章，頌詞，靈歌，彼此對說，口唱心和的讚美主。”（弗五：19）

又說：“當用各樣的智慧，把基督的道理豐富富的存在心裏；用詩章，頌詞，靈歌，彼此教導，互相勸戒，心被恩感，歌頌神。”（西三：16）所以詩歌有助於教導，是教導的一部分。

舊約歷史中，最有名的案例，是掃羅悖逆，惡魔來擾亂他，使他間斷性的精神分裂；有時認不出人來，有時情緒容易激動。大衛被召來在他面前彈琴，使他焦躁不安的心靈，得以恢復平靜（撒上一六：23）。這是音樂用於治療的早期紀錄。

中國古時的呂氏春秋，也說明音樂可陶冶人的性情，並且有教育功能，甚或影響文化，決定國運的興衰。

聲出於和，和出於適。和適，先王定樂由此而生。天下太平，萬物安寧。皆化其上，樂乃可成。成樂有具，必節嗜慾；嗜慾不辟，樂乃可務。務樂有術，必由平出；平出於公，公出於道。故

能安靜聆教。“對傷心的人唱歌，就如冷天脫衣服，又如鹼上倒醋。”（箴二五:20）說來像是不成體統的醜事，有反紀律的教會，因為有氣溫調節，“歌手”儘量穿少衣服暴露胴體，把羞辱當作榮耀。似是“鹼上倒醋”？儘管這說法有些像是原始汽水，可知混作茗茶，靜坐慢品，該是何等感受！

在十八世紀，英國有一位歷史上精通音律的約翰衛斯理（John Wesley, 1703-1791）就看出教會音樂根本問題。他說：“教會唱詩的時候，如果只注重樂聲，忽視語詞的含義，就是犯罪！”如果給他看到今天教會音樂的墮落地步，不會淨化人的情緒基督化，反誘致基督徒世俗化，豈不更會哀哭，或是怒斥！

遠在創世之初，人類犯罪墮落後未久，人類出現了最早的音樂作品，是亞當七世孫拉麥著名的“劍歌”。拉麥對他兩個妻子說：

亞大，洗拉聽我的聲音；
拉麥的妻子細聽我的話語：
壯年人傷我，我把他殺了；
少年人損我，我把他害了；
若殺該隱，遭報七倍；
殺拉麥，必遭報七十七倍。（創四:23, 24）

看，該隱後裔的拉麥，作為現代軍國主義的先祖，真當之無愧！是此公開始了多妻的先河，不寫在日記上，卻公然歌頌，自己暴露多妻不以爲恥；他誇張暴力不以爲恥！他“拉麥第一”的政策，誰敢碰我，我就必集體屠殺他們！要注意，說“凡殺該隱的必遭報七倍”（創四:15），是因神保護該隱，以等他思想知道悔改；“殺拉麥遭報七十七倍”，是拉麥“汎武力主義”的威脅話。

這種無神害人的文化，實在有助於神用洪水滅世的來臨。不幸，是用歌的體裁，發揚傳播！可見音樂的誤用，有多大的危害。神的兒女還不該覺醒，謹慎提防嗎？

說音樂教育好的方面，聖樂的先行者摩西，所寫第二首歌一“耶書崙之歌”（見申命記第三十二章），真可以熏陶會衆，特別可以滌除“發達神學”的酵，在物質文化發達的時代，造益神的子民。阿們。

作者：于中旻
©2025 James C. M. Yu

聖經網
aboutbible.net